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短信通知等方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耀钢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任一交易日最高合约价值）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占用

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